

《大安市叉干镇先锋村村庄规划（2023—2035 年）》

成果公告

2024 年 11 月 29 日，《大安市叉干镇先锋村村庄规划（2023—2035 年）》经大安市人民政府批复（大政函〔2024〕16 号），现根据相关规定，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先锋村村域全部国土空间，包括 2 个自然屯，分别为刘家围子屯和兴隆山屯，规划总面积 4025.29 公顷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3—2035 年，规划基期年为 2022 年，近期至 2025 年，远期至 2035 年。

三、规划目标

落实上位规划，夯实农业基础，发挥先锋村优势，因地制宜，规划期内，将先锋村打造成为以农业种植和畜牧养殖为主的休闲农业特色村。到 2035 年，严格落实耕地保有量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、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等指标，以完善基础设施和农村公共服务设施为抓手，将村庄打造成为配套设施完善、人居环境优美的宜居村庄。

四、规划主要内容

（一）空间底线管控

规划至 2035 年，先锋村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0696.53 亩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8466.35 亩，村庄建设边界面积控制在 65.50 公顷内。

（二）产业发展引导

通过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大力发展水稻产业和棚膜产业，种养结合实现联动发展，将牛粪、猪粪等与稻壳进行发酵，生产有机肥，作为农作物主要肥料。鼓励发展第二产业，开展工业类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设施布局规划

道路交通设施。落实上位规划和交通行业规划中提出的公路新改建建设项目。居民点内部主要道路红线宽度 6—10 米，次要道路红线宽度 4—8 米，道路建议采用沥青路面，道路断面形式为单幅路。

公共服务设施。落实上位规划，在保留现状公共服务设施基础上，根据《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》的要求，同时考虑村庄发展和村民需求进行统筹设置，规划新增文化活动中心、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和孝老餐厅 1 处，位于刘家围子屯；规划新增健身广场 1 处，位于兴隆山屯。

公用设施。落实上位规划，在保留现状公用设施基础上，结合村庄实际需求进行统筹设施，规划远期对给水管网进行升级改造，规划污水就近就地实现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，规划新建小型排水泵站 2 处。升级改造老旧供电设备及线路，提高供电可靠性。

安全和防灾设施。规划在村委会建设微型消防站，在便民农家店、广场等村庄公共场所配置干粉灭火器，村内主要道路系统作为消防疏

散通道。

（四）村庄风貌管控指引

确定先锋村风貌定位为乡村田园风貌。加强村庄风貌特色、公共空间设计、绿化景观、乡村建筑形式、乡村建筑色彩等引导。

（五）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

规划期内，开展耕地后备资源开发、水利工程建设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乡村生态修复项目。

（六）近期项目规划

规划近期，落实上位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产业项目，并开展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

附件：

1. 《大安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 18 个村庄规划成果的批复》（大政函〔2024〕16 号）
2.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
3.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4. 重点建设区域总平面图

大安市叉干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3 日